

河南省教育厅
中共河南省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中共河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
河南省科学院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河南省委员会

文件

教高〔2023〕192号

河南省教育厅等十一部门关于举办 2023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河南赛区选拔赛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普通高等学校，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

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三位一体”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工作，把创新教育贯穿教育活动全过程，以创造之教育培养创造之人才，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基础性、战略性支撑，经研究，决定举办2023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以下简称“省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二、大赛目标

——更河南。更深层次、更广范围体现红色基因传承，发掘地方优秀红色文化，结合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五育并举，培养复合型创新人才，为国家创新高地建设和中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更教育。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深度融合，弘扬劳动精神，加强学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造就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的新时代好青年，提升新时代中国高等教育的塑造力。

——更全面。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鼓励各学段学生积极参赛，形成创新创业教育在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基础教育、留学生教育等各类各学段的全覆盖，打通人才培养各

环节，提升新时代中国高等教育的引领力。

——更创新。积极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丰富竞赛内容和形式，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创造动能，促进高校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服务国家创新发展，提升新时代中国高等教育的创造力。

——更协同。充分发挥大赛平台纽带作用，促进优质资源互联互通，推动形成开放大学、开放产业、开放问题的良好氛围，助推大赛项目落地转化，营造支持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共同合作、互相包容、互相支持的良好生态。

三、主要任务

以赛促教，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强化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引领各类学校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形成新的人才培养质量观和质量标准，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激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怀抱梦想又脚踏实地，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以赛促创，搭建产教融合新平台。把教育融入经济社会发展，推动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融合，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推动

形成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

四、大赛内容

省赛将举办“1+6”系列活动。“1”是主体赛事，包括高教主赛道（详见附件2）、“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详见附件3）、职教赛道（详见附件4）、产业命题赛道（详见附件5）、萌芽赛道（详见附件6）。“6”是6项同期活动，包括“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互联网+”大赛系列培训活动，红色夏令营活动，国赛项目集训营，优秀项目资源对接会，优秀项目展示活动。

五、组织机构

（一）本届大赛由河南省教育厅、中共河南省委统战部、中共河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农业农村厅、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河南省乡村振兴局、河南省科学院、共青团河南省委员会主办，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产业命题赛道由黄淮学院承办，职教赛道由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承办。

（二）省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简称省赛组委会），负责省赛组织实施指导工作。

（三）省赛设立专家委员会，负责参赛项目指导和评审工作，并指导参加国赛等工作。

（四）省赛设立仲裁委员会，负责省赛仲裁事宜。

（五）省赛由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冠名支持，各高校可

积极争取大型企业、社会资本等对校级赛事的赞助支持。

(六) 各高校需成立相应的赛事工作小组，负责本校比赛的组织实施、项目评审和推荐等工作。

六、参赛要求

(一) 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各赛道参赛项目类型详见附件）。

(二) 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三) 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已获本大赛往届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四) 参赛人员 (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 年龄不超过 35 岁 (1988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五) 各有关学校要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 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审查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方面。

七、比赛赛制

大赛主要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复赛、总决赛三级赛制 (不含萌芽赛道以及国际参赛项目)。校级初赛由各院校负责组织, 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由省赛组委会负责组织。省赛组委会将根据省赛评审结果, 综合各学校报名项目数 (含邀请国际参赛项目数)、省赛获奖情况、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等因素择优推荐参加全国总决赛 (赛程安排详见各赛道方案)。

八、参赛报名

本次大赛由教育部提供报名管理系统, 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 (网址: <https://cy.ncss.cn>) 进行报名, 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通过微信公众号 (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进行赛事咨询。各高校登录系统即可查看和管理本校参赛项目信息。

账号管理:

1. 各校明确一名工作人员为大赛报名系统管理员, 并于 6 月 11 日前将联系人信息表 (附件 1) 发送至邮箱: gaojiaohn@126.com。

2. 高校管理账号权限：各高校可登录原有账号、密码查看本校参赛项目报名情况，参赛项目计划书下载、审核推荐晋级省赛项目等操作。若账号、密码遗失，可联系省赛组委会进行找回。

九、评审规则

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s://cy.ncss.cn>）查看具体内容。

十、大赛奖项

大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十一、工作要求

（一）积极宣传，认真组织。各校要认真做好大赛的宣传动员和筹备组织，确保参赛师生充分了解大赛、积极参与大赛。要成立校赛工作领导小组和竞赛组织委员会，组建创新创业导师库，深入挖掘项目、培育项目、指导项目，提升参赛项目水平，切实做好校内初赛组织和省赛推荐工作。

（二）保障支持，成果转化。各校要根据比赛进程为在校生和毕业生参与竞赛提供必要的师资、场地、经费等保障条件，要落实好教师指导学生参加“互联网+”大赛的激励政策，加强指导服务，全程精准帮带，组建优秀导师队伍，对参赛项目进行全方位的跟踪辅导，帮助学生创新创业项目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同时要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依托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

育平台等开放共享渠道，加强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共享，推动创新创业项目对接和落地转化。

(三) 专创融合，深化改革。各校要以大赛为抓手，积极推进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深度融合，将科研创新能力培养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鼓励学生走出教室、走进实验室、参与研发活动，以科研式教育培养提升青年学生创新实践能力，为加快构建一流创新生态、助力国家创新高地建设贡献青春智慧，彰显青年担当。

十二、大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一) 联络微信群

大赛工作联络微信群二维码如下，请各校指定1名工作人员（仅限老师）扫码进群，及时查看通知消息并做好相关对接工作。



(二) 联系人和电话

1. 河南省教育厅

高教处：刘克桥 电话：0371—69691869

姚书科 电话：0371—69691868

学生处：钱鹏俊 电话：0371—65798638

基 教 处：赵 琼 电话：0371—69691899

职成教处：刘东洋 电话：0371—69691983

合 作 处：蔡 弘 电话：0371—69691769

研究生处：周朝霞 电话：0371—69691782

2. 黄淮学院

联 系 人：姚 艳 电话：0396—2853017

3.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联 系 人：戴 玉 电话：18568686025

附件：1. 2023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各高校联系人信息表

2. 2023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高教主赛道方案

3. 2023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4. 2023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职教赛道方案

5. 2023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暨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
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产业命题赛道方案

6. 2023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暨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
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萌芽赛道方案



河南省教育厅



中共河南省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中共河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



河南省科学院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河南省委员会

2023年6月7日

附件 1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
各高校联系人信息表

学校：（盖章）

姓名	部门及职务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微信号
主管校领导				
职能部门负责人				
大赛报名系统 校级管理员				
联络员				

注：大赛报名系统管理员指各高校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s://cy.ncss.cn>）登录、查看、管理、审核本校参赛项目的工作人员。此表请于 6 月 11 日前发送至邮箱：gaojiaohn@126.com。

附件 2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河南赛区选拔赛高教主赛道方案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设高教主赛道（含国际参赛项目）。具体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二）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三）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四）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四新”发展要求，结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四新”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方式和要求

(一) 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二) 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大赛组委会。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项目分为本科生组、研究生组。根据所处创业阶段，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并按照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设置参赛项目类型。

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一) 本科生组

1.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2023年5月23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

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初创组

（1）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3年（2020年3月1日及以后注册）。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2018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3年5月23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51%。

3. 成长组

（1）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3年以上（2020年3月1日前注册）。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2018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3年5月23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

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二）研究生组

1. 创意组

（1）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 2023 年 5 月 23 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初创组

（1）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20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注册）。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 2018 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 2023 年 5 月 23 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

3. 成长组

（1）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20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2018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3年5月23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四、比赛赛制

大赛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三级赛制。校级初赛由各高校负责组织，并按省赛组委会确定的配额择优推荐项目参加省赛。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省级复赛通过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省级复赛、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及安排另行通知。

五、参赛项目数量

(一) 推荐省赛名额：省赛组委会将根据上届大赛国赛、省赛获奖情况及本届大赛报名组织情况综合考虑，确定省赛推荐名额。

(二) 每所高校参加省赛高教主赛道的项目数量不做限制，入选全国总决赛高教主赛道的项目数量不超过5个。

(三) 严禁虚报或乱报项目，如有发现将缩减推荐省赛名额并取消省级优秀组织奖评选资格。

六、赛程安排

(一) 参赛报名（5月29日—8月15日）：参赛团队可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进行报名。报名

系统开放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9 日，截止时间是 8 月 15 日。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通过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进行赛事咨询。

本次大赛由教育部提供报名管理系统，各院校登录系统即可查看本校参赛项目报名情况、下载参赛项目计划书、审核推荐晋级省赛项目团队等操作。

（二）校级初赛（6 月 25 日前）：各校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比赛环节和形式，遴选出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省赛，不得晚于 6 月 25 日，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省赛参考。8 月 15 日之前，各校还可继续发动学生报名，申报数量将作为评选省级优秀组织奖的参考之一。

（三）省赛（6 月 26 日—7 月 16 日）：省赛组委会根据各学校推荐参加省赛项目情况，由省赛专家委员会依据全国大赛评审规则（可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询），对参赛项目进行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根据教育部分配名额确定参加全国总决赛的项目。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国赛前集训（7 月—8 月中旬）：省赛组委会根据省赛情况，分类别成立专家组负责参加国赛项目的省级集训指导工作，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七、评审规则

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查看具体

内容。

八、大赛奖项

大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九、其他

本方案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河南赛区选拔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继续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有温度、更深程度上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强国有我新征程 乘风破浪向未来

二、主要目标

紧扣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不断拓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时代内涵，引导广大青年学生“上山下乡出海”，乘风破浪向未来，大力弘扬以焦裕禄精神、红旗渠精神、大别山精神为代表的河南红色精神。通过扎实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将思政教育、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眼入耳入脑入心，激励和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坚定初心使命，强化使命担当，赓续红色血脉，关注民生发展，深刻理解“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实践中锤炼品质意志、增长见识格局、厚植家国情怀，为中部地区崛起和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

和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身体力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青春力量。

三、活动内容

(一) 传承红色基因、涵养学生家国情怀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解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及教育新政策新举措，宣传先进典型，大力弘扬和传播正能量；通过深入田间地头和村屯农家，走进乡土中国深处，学习理解红色文化内涵，传承发扬红色文化基因，探寻发现红色文化新资源，探索创新红色文化传承新模式，为红色文化传承增加新内容、拓展新方法，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在实践中增强对国情省情的了解，增强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定理想信念，涵养家国情怀。

(二) 发挥学识才干、助力基层乡村振兴

各高校应充分发挥专业和人才优势，组织广大师生走进基层农村，扎实开展实地调查研究，以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为指引，在调查研究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深入了解和参与乡村振兴。鼓励广大青年通过产品、技术、制度、组织和管理创新，助力现代农业发展，注重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提升农业机械化、信息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扎实推动乡

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为全面推动乡村振兴贡献智慧才干。

（三）考察革命老区，传承先烈革命精神

入选国赛训练营的团队将由省赛组委会统一组织考察调研活动，届时将会参观杨靖宇将军纪念馆和到竹沟革命老区考察调研，探寻革命红色足迹，瞻仰先烈艰苦奋斗光辉事迹，继承发扬不怕牺牲、敢于斗争的革命精神。鼓励各高校充分发挥本地红色资源优势，组织学生通过参观考察等形式，深入学习感受当地红色文化，缅怀传承先烈爱国情怀。

活动（一）（二）各高校可结合学校实际自行开展。活动（三）由省教育厅统一组织安排，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活动安排

（一）制定活动方案（2023年5—6月）

鼓励各高校之间积极交流共享调研成果，鼓励跨校组建项目团队。各高校应结合上述活动内容于6月15前制定本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并报大赛组委会（邮箱：gaojiaohn@126.com）。

（二）启动仪式（2023年6月）

河南省大赛组委会将按照国家大赛组委会要求，积极参加教育部统一举办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启动仪式，具体活动安排另行通知。

（三）活动报名（2023年5月29日—8月15日）

各高校要积极挖掘优质创新创业项目参与活动，组织团队登

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5月29日至8月15日。

（四）组织实施（2023年5—9月）

各高校要紧扣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关注农业农村绿色发展，挖掘乡村多元价值，认真做好需求对接、培训宣传及创造项目落地环境等工作。大学生项目团队要积极深入基层，利用专业知识开展创新创业，助力乡村振兴。高校要通过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创新创业专项经费、校地协同等多种形式，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助力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五）成果展示（2023年9—10月）

各高校要及时做好经验总结和成果宣传工作，选树优秀典型，举办优秀团队先进事迹报告会。在河南省选拔赛举办期间，举办“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成果展，并推荐优秀典型参加全国总决赛期间举办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成果展。

五、“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安排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符合大赛参赛要求的，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一）参赛项目要求

1.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

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2.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3.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18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2023年5月23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否则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

1. 公益组

（1）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2）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2. 创意组

（1）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

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 参赛项目在 2023 年 5 月 23 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2) 参赛项目在 2023 年 5 月 23 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项目负责人须为法定代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三) 比赛赛制

大赛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三级赛制。校级初赛由各高校负责组织，并按省赛组委会确定的配额择优推荐项目参加省赛。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省级复赛通过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省级复赛、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及安排另行通知。

(四) 参赛项目数量

1. 推荐省赛名额：省赛组委会将根据上届大赛国赛、省赛获奖情况及本届大赛报名组织情况综合考虑，确定省赛推荐名额。

2. 各高校参加省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数量

不做限制，入选全国总决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数量不超过3个。

3. 严禁虚报或乱报项目，如有发现将缩减该高校推荐省赛名额并取消其省级优秀组织奖评选资格。

（五）赛程安排

1. 参赛报名（5月29日—8月15日）：参赛团队可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3年5月29日，截止时间是8月15日。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通过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十大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进行赛事咨询。

本次大赛由教育部提供报名管理系统，各高校登录系统即可查看本校参赛项目报名情况、下载参赛项目计划书、审核推荐晋级省赛项目团队等操作。

2. 校级初赛（6月25日前）：各校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比赛环节和形式，遴选出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省赛，不得晚于6月25日，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省赛参考。8月15日之前，各校还可继续发动学生报名，申报数量将作为评选省级优秀组织奖的参考之一。

3. 省赛（6月26日—7月16日）：省赛组委会根据各学校推荐参加省赛项目情况，由省赛专家委员会依据全国大赛评审规则（可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询），对参赛项目进行网络

评审和会议评审，根据教育部分配名额确定参加全国总决赛的项目。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4. 国赛前集训（7月—8月中旬）：省赛组委会根据河南省赛具体情况，分类别成立专家组负责参加国赛项目的省级集训指导工作，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评审规则

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查看具体内容。

（七）大赛奖项

大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六、其他

本方案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2023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河南赛区选拔赛职教赛道比赛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职业教育领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组织学生开展就业型创业实践，决定举办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职教赛道比赛，具体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有关要求，推进职业教育领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促进创新驱动创业、创业引领就业，组织学生开展就业型创业实践，切实提高学生的创业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更多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

二、参赛项目类型

- (一) 创新类：以技术、工艺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核心优势；
- (二) 商业类：以商业运营潜力或实效为核心优势；
- (三) 工匠类：以体现敬业、精益、专注、创新为内涵的工匠精神为核心优势。

三、参赛方式和要求

(一) 职业院校（包括职业教育各层次学历教育，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可以报名参赛。

(二) 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团队指导老师原则上不超过5人。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 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次大赛。

(四) 已报名参加本届大赛其他赛道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职教赛道比赛。

(五)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负责审核所属中职学校参赛对象资格，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和各高等职业学校负责审核本校参赛对象资格。

四、参赛组别和对象

本赛道分为创意组与创业组。

(一)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服务模式或针对生产加工工艺进行创新的改良技术，在2023年5月23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职业院校的全日制在校学生或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二）创业组

1.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5年（2018年3月1日及以后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5年内的学生（即2018年之后的毕业生）、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或毕业5年内的学生（即2018年6月之后的毕业生）。企业法人在2023年5月23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51%。

五、赛程安排

（一）参赛报名（2023年5月—8月）。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3年5月29日，截止时间是8月15日。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通过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进行赛事咨询。

每所中等职业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5个，其中，河南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不少于15个、河南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专业

群建设学校不少于10个。每所高等职业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400个，其中，国家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2000个、国家高水平专业建设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1500个、河南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1000个、河南省高水平专业建设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800个，河南省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的在原有参赛项目要求基础上增加200个。职业教育本科学校参赛项目不少于800个。

本次大赛由教育部提供报名管理系统，各院校登录系统即可查看本校参赛项目报名情况、下载参赛项目计划书下载、审核推荐晋级省赛项目团队等操作。

(二) 校级初赛 (2023年6月下旬)。各学校校赛的比赛环节、评审方式由各院校自行决定。遴选出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省赛(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省赛参考)，时间不得晚于7月1日。8月15日之前，各学校还可继续发动学生报名，申报数量将作为评选省级优秀组织奖的参考之一。

(三) 省级复赛 (2023年7月上旬)。组委会根据各院校推荐参加省赛项目情况，由专家委员会依据全国大赛评审规则(可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 <https://cy.ncss.cn> 查询)，对参赛项目进行网络评审和现场评审，评选省级获奖项目，确定参加国赛集训项目。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 国赛前集训 (2023年7月—8月)。根据教育部分配名额和省级复赛结果，按照1:1.5遴选确定参加国赛集训项目，

成立专家组负责参加国赛项目的省级集训指导工作，对参加国赛集训项目进行路演评审，最终确定参加国赛项目。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评审规则

本次省赛评审规则严格按照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评审规则执行，具体内容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进行查看。

七、奖项设置

大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奖（限一等奖前5名）和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职教赛道的评判工作在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领导下，由大赛专家委员会负责。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河南赛区选拔赛产业命题赛道方案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设立产业命题赛道，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一）发挥开放创新效用，打通高校智力资源和企业发展需求，协同解决企业发展中所面临的技术、管理等现实问题。

（二）引导高校将创新创业教育实践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促进学生了解产业发展状况，培养学生解决产业发展问题的能力。

（三）立足产业发展，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校企协同培育产业新领域、新市场，推动大学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

二、命题征集

（一）本赛道针对企业开放创新需求，面向产业代表性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征集命题。

（二）企业命题应聚焦国家“十四五”规划战略新兴产业方

向，倡导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围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对应的产业和行业领域，基于企业发展真实需求进行申报。

(三) 命题须健康合法，弘扬正能量，知识产权清晰，无任何不良信息，无侵权违法行为。

三、参赛要求

(一) 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支参赛团队只能选择一题参加比赛，允许跨校组建、师生共同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揭榜答题的实际核心成员。

(二) 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18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教师(2023年8月15日前正式入职)。

(三) 参赛团队所提交的命题对策须符合所答企业命题要求。参赛团队须对提交的应答材料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物权。

(四) 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大赛组委会。

四、赛程安排

(一) 征集命题。请命题企业于2023年6月10日24:00前

进入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进行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产业命题赛道命题申报。

（二）命题发布。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企业申报的产业命题进行评审遴选。入选命题于6月下旬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公开发布和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www.pilcchina.org）公开发布。

（三）参赛报名。各有关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同上）进行报名。国际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同上）进行报名。参赛报名及对策提交的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2023年8月15日24:00。请命题企业、学校及参赛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看校企对接的具体流程，积极开展对接，确保供需互通。

（四）校级初赛（6月25日前）：各校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比赛环节和形式，遴选出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省赛，不得晚于6月25日，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省赛参考。8月15日之前，各校还可继续发动学生报名，申报数量将作为评选省级优秀组织奖的参考之一。

（五）省赛（6月26日—7月16日）：省赛组委会根据各学校推荐参加省赛项目情况，由省赛专家委员会依据全国大赛评审规则（可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询），对参赛项目进

行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根据教育部分配名额确定参加全国总决赛的项目。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 国赛前集训 (7 月—8 月上旬): 省赛组委会根据河南省赛情况, 分类别成立专家组负责参加国赛项目的省级集训指导工作, 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奖项设置

大赛设省级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 (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

六、其他说明

(一) 大赛组委会不保障所有命题均可揭榜及提交对策满足命题企业要求。本届大赛未获揭榜的产业命题, 经命题企业同意, 将在大赛平台持续发布, 可申请参加下一届大赛。

(二) 命题企业需遵守大赛的规章制度, 按照大赛的流程和要求参与大赛的相关活动。鼓励企业和高校在赛后积极启动项目对接会, 进一步推动项目落地。

七、其他

本方案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河南赛区选拔赛萌芽赛道方案

为推动形成各阶段有机衔接的创新创业教育链条，发现和培养创新创业后备人才，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河南赛区选拔赛特设立萌芽赛道。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推动创新创业素质教育，探索基础教育阶段创新创业教育的新模式，引导中学生开展科技创新、发明创造、社会实践等创新性实践活动，培养创新精神、激发创新思维、享受创造乐趣、提升创新能力。

二、参赛对象

普通高中在校学生。参赛学生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鼓励学生以团队为单位参加（团队成员不超过 15 人），允许跨校组建团队。

三、项目要求

（一）项目应紧密融合学习、生活、社会实践，能创造性地解决问题或提供解决思路，具有可预见的应用性与成长性，可以是教育部公布的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名单中学生赛事

获奖项目或作品。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

(二) 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参赛者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四、奖项设置

大赛设省级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根据报名项目数量、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和校内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省级一等奖全部推荐参加全国萌芽赛道比赛。

五、报送要求

推荐项目需提交以下材料，内容不完整的，不予受理。

1. 项目说明书。包括项目概述、产品或服务介绍和设计理念、制作和调研过程、团队成员及分工、支撑材料（相关专利证书等），文件大小不超过 20M。

2. 项目海报。自主设计制作项目海报，海报尺寸为 60cm * 80cm，像素 150dpi，文件格式为 JPG，色彩模式为 RGB，文件

大小不超过 20M。

3. 项目 PPT 或视频。可根据项目实际选择提交（视频不能超过 1 分钟，MP4 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 20M）。

4. 项目真实性承诺书。承诺项目为本人（或团队成员）独立完成，承担因不实承诺造成的一切后果，承诺书需本人亲笔签名。

六、工作安排

1. 省级将成立由基础教育部门牵头的大赛萌芽赛道工作小组负责赛事的组织工作。各地要成立有基础教育部门参与的大赛萌芽赛道工作小组，负责组织项目遴选工作。

2. 各省辖市限报 10 项，遴选环节和方式等由市级自行决定，遴选结果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前报省教育厅基教处。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省赛参考。报送方式：市级教育行政部门正式公函报送，电子稿发至邮箱（mengyasaidao@163.com）。

七、其他

本方案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 2023 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